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 序号 | 工程名称 | 设计服务费金额 (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工作内容 | 备注 |
|----|---|-----------------|------------|----------------------|----|
| 1 | 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 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 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 工程（初步设计） | 144.61 | 2020-12-29 | 初设阶段 工程设计 | / |
| 2 |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 后续优化工程潮阳供水 配套工程——第四水厂 及原水管道配套工程勘 察设计 | 4711.965 | 2022-10-19 | 初设阶段 工程设计 | / |
| 3 | 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 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 616.93 | 2020 | 初设阶段 工程设计 | / |
| 4 | 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 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 套管网工程勘察设计 | 389.64 | 2020 | 初设阶段 工程设计 | / |
| 5 | 长江经济带发展（沱江 流域广汉段）水利基础 设施城乡供水一体化 （高坪、小汉、金轮、 南丰、三星堆遗址区） 管网延伸工程勘察设计 | 1127.835 | 2024-4-29 | 初设~施工 图阶段工程 设计 | /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初步设计）

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
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
(初步设计)

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KS2020143

发包人：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9日

仅供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揽人”）与 2020 年 月 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委托人经潮阳区人民政府批复同意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建设，按潮阳发改综【2020】57 号和汕潮阳府办复函【2020】166 号先开展初步设计阶段勘察设计招标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发出中标通知书，承揽人以中标下浮率：3%，合同总价为：2794500 元（大写：贰佰柒拾玖万肆仟伍佰元），其中初步阶段勘察费 1348400 元；初步设计费 1446100 元；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文件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 (2) 合同谈判备忘录；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
 - (5) 投标报价书；
 - (6) 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规范；
 - (8) 报价表；
 - (9)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 (10) 工作方案。
3.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4. 承揽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5. 委托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给承揽人。

6. 双方签字盖章：

委托人（盖章）：

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林常超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承揽人（盖章）：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寿路116号广东水利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董文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城支行

帐号：44001453101050276981

电话：(020) 38356839

传真：(020) 38356840

2020年12月29日

仅供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内部使用

合同条款

一. 定义和解释

除上下文另有要求外，在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明确的含义：

1. 合同项目

合同项目是指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

2. 委托人

委托人是指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是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的业主单位。

3. 承揽人

承揽人是指其投标文件已为委托人所接受，承担本合同项目的中标单位。

4. 咨询机构或咨询人

咨询机构或咨询人是指受委托人委托的，协助委托人对承揽人的设计各工作阶段方案、资料、成果等进行咨询，对设计及其服务的工作质量、进度及委托人关注的设计相关问题进行工程咨询的机构或个人。

5. 项目审查

项目行业主管部门（或权威机构或国家认可的咨询单位）对完成的中间成果或最终成果进行的审查。

6.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6.1 项目负责人（设总）是指由承揽人委任并经委托人同意，负责本合同项目设计任务的组织管理者。

6.2 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是指由承揽人委任，负责本合同项目设计任务的技术管理者。

7. 设计合同

设计合同是指本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及构成合同协议书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8. 设计内容

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

9. 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项目执行的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现行的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

10. 设计

承揽人按项目初步设计阶段技术标准与规范完成本合同项目初步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等，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市场、社会、环境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提供设计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1. 勘察、设计文件

勘察、设计文件是指承揽人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合同项目需要而完成的报告、方案、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勘察、勘测资料、科研及实验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文字和图纸的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它技术性文件等。

12. 设计缺陷

设计缺陷指由勘察或设计等深度或精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等。

13. 日

日指日历天。

14. 时间

本招标文件所指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5. 合同价

合同价指承揽人完成本合同项目全部责任义务，由委托人支付给承揽人的全部费用。

16.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2.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阳供水配套工程——第四水厂及原水管道配套工程勘察设计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阳
供水配套工程——第四水厂及原水管道配
套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KS2022112

委托人：汕头市潮阳区潮邑供水有限公司

承揽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汕头市潮阳区潮邑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揽人”）与2022年10月 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委托人经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阳供水配套工程一第四水厂及原水管道配套工程建设，按汕头市潮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潮阳发改综【2022】90号）批准建设先开展勘察设计招标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于2022年10月12日发出中标通知书，承揽人以勘察设计的中标下浮率：35.00%中标。暂定合同价为10078900.00元（大写：壹仟零柒万捌仟玖佰元整），其中勘察费为5359250.00元，设计费（含预算编制费及竣工图编制费）为4719650.00元。最终合同价由财政部门或项目法人委托第三方进行造价咨询依据第三方造价咨询结果为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文件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 (2) 合同谈判备忘录；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
- (5) 投标报价书；
- (6) 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规范；
- (8) 报价表；
- (9)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 (10) 工作方案。

3.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4. 承揽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5. 委托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给承揽人。

6.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7. 双方签字盖章：

委托人（盖章）：汕头市潮阳区
潮邑供水有限公司

地址：汕头市潮阳区棉北
北门外望头岭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承揽人（盖章）：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陈家祠道
48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西城支行

帐号：44001453101050276981

电话：020-38356840

传真：020-38356840

2022年10月19日

8. 设计内容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后续优化工程潮阳供水配套工程——第四水厂及原水管道配套工程勘察设计。

9. 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项目执行的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现行的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

10. 设计

承揽人按技术标准与规范完成本合同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等，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市场、社会、环境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提供设计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1. 勘察、设计文件

勘察、设计文件是指承揽人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合同项目需要而完成的报告、方案、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勘察、勘测资料、科研及实验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文字和图纸的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它技术性文件等。

12. 设计缺陷

设计缺陷指由勘察或设计等深度或精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等。

13. 日

日指日历天。

14. 时间

本招标文件所指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5. 合同价

合同价指承揽人完成本合同项目全部责任义务，由委托人支付给承揽人的全部费用。

16.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二.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3.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K5202053

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
管网二期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揭阳市惠来县

发 包 人：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

设 计 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发包人：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华湖镇溪洋村“赤后”综合楼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广州市天寿路 116 号

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下称本工程）勘察设计的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如下协议：

1. 词语含义

（合同中用词语应是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发包人：指合同条款中写明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本合同发包人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即本合同甲方。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即本合同乙方。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指设计人履行本合同的全权负责人，亦为设计人授权的全权代表。

项目总工程师：指设计人履行本合同的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本合同工程施工实施监理的当事人。

“承包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本合同工程实施施工的当事人。

“规范”除依上下文另有适用的含义外，一般是指适用于本合同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性规范，也包括由设计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的规范。前述规范不一致时，适用较严格的规范；相关规范由乙方自行收集，甲方不另行提供，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图纸”指由设计人根据合同向发包人提供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和类似的技术资料，以及由监理人或承包人提供的经发包人和设计人批准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图案以及类似的其他技术资料。

“电子文档”指甲乙双方在项目期间往来的各类电子文件，其中图纸为 AutoCAD 格式，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为 Excel 格式，其它函件为 Word 或 PDF 格式。该类文件均不得加密，并

应可编辑。

“不可抗力”指甲乙双方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或双方无法控制的战争、动乱等社会因素，且这类事件的发生使合同一方的履约已变为不可能。

“合同价款”指合同书中写明的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应付给设计人的总金额，即本合同第9条所述的勘察设计费，已包括设计人提供本合同项下全部服务所需收取的全部费用。

“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日历天。

“元”和缩写“RMB”指合同中作为货币单位的人民币元，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所指货币、费用等均为人民币。

“书面形式”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包括传真、电报和邮件。

2.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2) 项目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

(3) 承包方式：

1) 勘察费：全费用固定单价承包；

2) 设计费：固定总价承包，设计人配合甲方进行限额设计，因限额设计增减的工作内容，设计费总价不予调整。设计费及勘察费最终结算价需经甲方上级公司及惠来县财政机构审核确定。

3) 勘察设计技术服务期：本合同勘察设计技术服务期涵盖工程项目的建设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深化、施工图设计、设计代表派驻现场、技术咨询、工程施工、调试运行、竣工验收及施工质量保修期。

3. 工作内容及质量标准

(1) 总体工作内容：根据经甲方和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研报告)，对本工程进行勘察、编制初步设计深化文件和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施工图预算，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技术交底，以及工程施工期间必要的勘察设计服务、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提供调试运行方案，编写试运行规程，配合甲方进行项目报审、报批以及有关机构对该项目的评估、咨询、审查、验收及项目的竣工验收等工作。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揭阳分行惠来县支行

账号: 2019 0026 1920 0101 663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224MA55092N6L

传真:

签约日期: 2020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揭阳市惠来县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城支行

帐号: 44001453101050276981

表常驻工地，做好施工现场服务。设计代表应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或者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参与过并熟悉本工程的设计，有工程现场施工的经验，并具有独立处理问题的能力。如甲方并非不合理地认为其不合格，乙方须立即撤换，更换后人员的资格、工作经验等不得低于被更换人员。在甲方提出撤换人员要求后3日内乙方仍未更换的，乙方应按照每人每日1000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设计代表的专业及人数应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2) 设计代表的职责是：

- 1) 向甲方和监理人、施工承包人进行设计交底，协助审定施工组织方案。
- 2) 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的有关勘察设计问题。一般问题现场答复，对较大、重大问题及时向乙方总部反映，并跟踪落实，乙方应及时妥善地给予书面答复，保证工程施工的顺利进行，避免影响工程施工进度、质量和安全。
- 3) 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勘察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并承担相关责任。
- 4) 参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及机电分部工程验收、单位工程验收、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
- 5) 在现场工作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资料保密义务。

(3) 设计代表驻工地时间为工程开工至本工程通过试运行验收。其办公用房由甲方提供，所需面积由乙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办公用品、办公设备、食宿等由乙方自行解决。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将办公用房交还甲方。

(4) 设计代表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支付。

9. 勘察设计费（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含税）暂定为¥7839800元（大写：人民币柒佰捌拾叁万玖仟捌佰元整，最终结算以甲方上级公司及惠来县财政局审核为准），其中：

1) 勘察费暂定价为¥16705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柒万零伍佰元整）。勘察费采用全费用固定单价承包，单价标准详见附件2。

2) 设计费¥6169300元（大写：人民币陆佰壹拾陆万玖仟叁佰元整），其中初步设计深化阶段及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人民币¥411290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壹万贰仟玖佰元整），施工阶段现场服务费人民币¥10282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贰万捌仟贰佰元整，含设计代表派驻工地的所有费用、试运行及后续服务期间的所有费用），施工图预算

4.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勘察设计

正本

合同编号: KS 2020 052

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揭阳市惠来县

发 包 人: 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发包人：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华湖镇溪洋村“赤后”综合楼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广州市天寿路 116 号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下称本工程）勘察设计的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如下协议：

1. 词语含义

（合同中用词用语应是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发包人：指合同条款中写明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本合同发包人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即本合同甲方。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即本合同乙方。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指设计人履行本合同的全权负责人，亦为设计人授权的全权代表。

项目总工程师：指设计人履行本合同的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本合同工程施工实施监理的当事人。

“承包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本合同工程实施施工的当事人。

“规范”除按上下文另有适用的含义外，一般是指适用于本合同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性规范，也包括由设计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的规范。前述规范不一致时，适用较严格的规范，相关规范由乙方自行收集，甲方不另行提供，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图纸”指由设计人根据合同向发包人提供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和类似的技术资料，以及由监理人或承包人提供的经发包人和设计人批准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图案以及类似的其他技术资料。

“电子文档”指甲乙双方在项目期间往来的各类电子文件，其中图纸为 AutoCAD 格式，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为 Excel 格式，其它函件为 Word 或 PDF 格式。该类文件均不得加密，并

每日 1000 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设计代表的专业及人数应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2) 设计代表的职责是：

- 1) 向甲方和监理人、施工承包人进行设计交底，协助审定施工组织方案。
- 2) 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的有关勘察设计问题。一般问题现场答复，对较大、重大问题及时向乙方总部反映，并跟踪落实，乙方应及时妥善地给予书面答复，保证工程施工的顺利进行，避免影响工程施工进度、质量和安全。
- 3) 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勘察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并承担相关责任。
- 4) 参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及机电分部工程验收、单位工程验收、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
- 5) 在现场工作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资料保密义务。

(3) 设计代表驻工地时间为工程开工至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其办公用房由甲方提供，所需面积由乙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办公用品、办公设备、食宿等由乙方自行解决。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将办公用房交还甲方。

(4) 设计代表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支付。

9. 勘察设计费（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含税）暂定为¥50036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零叁仟陆佰元整，最终结算以甲方上级公司及惠来县财政局审核为准），其中：

1) 勘察费暂定价为¥11072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万零柒仟贰佰元整）。勘察费采用全费用固定单价承包，单价标准详见附件 2。

2) 设计费¥38964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玖万陆仟肆佰元整），其中初步设计深化阶段及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人民币¥25976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玖万柒仟陆佰元整），施工阶段现场服务费人民币¥649400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含设计代表派驻工地的所有费用、试运行及后续服务期间的所有费用），施工图预算编制费¥649400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

设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3 条的工作内容及质量标准和第 5 条设计文件及设计成果交付要求所需的全部设计费及施工图预算编审费、制作费、知识产权费、施工阶段设计人员的技术跟踪服务费、现场配合费（如交通费、差旅费、电话费、餐饮费等）、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揭阳分行惠来支行
账号: 2019002609200108967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224MA55092G9P
传真:
签约日期: 2020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揭阳市惠来县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西城支行
帐号: 44001453101050276981

应可编辑。

“不可抗力”指甲乙双方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或双方无法控制的战争、动乱等社会因素，且这类事件的发生使合同一方的履约已变为不可能。

“合同价款”指合同中写明的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应付给设计人的总金额，即本合同第9条所述的勘察设计费，已包括设计人提供本合同项下全部服务所需收取的全部费用。

“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日历天。

“元”和缩写“RMB”指合同中作为货币单位的人民币元，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所指货币、费用等均为人民币。

“书面形式”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包括传真、电报和邮件。

2.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2) 项目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

(3) 承包方式：

1) 勘察费：全费用固定单价承包；

2) 设计费：固定总价承包，设计人配合甲方进行限额设计，因限额设计增减的工作内容，设计费总价不予调整。设计费及勘察费最终结算价需经甲方上级公司及惠来县对政机构审核确定。

3) 勘察设计技术服务期：本合同勘察设计技术服务期涵盖工程项目的建设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深化、施工图设计、设计代表派驻现场、技术咨询、工程施工、调试运行、竣工验收及施工质量保修期。

3. 工作内容及质量标准

(1) 总体工作内容：根据经甲方和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研报告”)，对本工程进行勘察、编制初步设计深化文件和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施工图预算，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技术交底，以及工程施工期间必要的勘察设计服务、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提供调试运行方案，编写试运行规程，配合甲方进行项目报审、报批以及有关机构对该项目的评估、咨询、审查、验收及项目的竣工验收等工作。

(2) 乙方在各阶段的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广汉市水利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长江经济带发展（沱江流域广汉段）水利基础设施城乡供水一体化（高坪、小汉、金轮、南丰、三星堆遗址区）管网延伸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名称），已接受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师名称，以下简称“勘察设计师”）对该项目勘察设计师投标。

发包人和勘察设计师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勘察设计师费用清单；
- (7) 勘察设计方案；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本协议书项目的名称、地点、阶段及工作内容

3.1 工程名称：长江经济带发展（沱江流域广汉段）水利基础设施城乡供水一体化（高坪、小汉、金轮、南丰、三星堆遗址区）管网延伸工程。

3.2 工程建设地点：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

3.3 建设内容：项目根据地理位置，计划分两个片区实施。广汉市高坪镇、小汉镇、金轮镇、南丰镇内新建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新增规模化供水人口约5.61

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长江经济带发展(沱江流域广汉段)水利基础设施
城乡供水一体化(高坪、小汉、金轮、南丰、三
星堆遗址区)管网延伸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广汉市

合同编号：

勘察等级：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设计等级：水利行业甲级

发包人：广汉市水利局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4月29日

万人，估算总投资约5200万元。广汉市三星堆遗址区内新建城市管网延伸工程，新增规模化供水人口约0.89万人，估算总投资800万元。2处管网延伸工程累计新增规模化供水人口约6.50万人，估算总投资约6000万元。

3.4 服务内容：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预算及清单编制和施工全过程现场技术服务等后期配合服务等阶段勘察设计等工作。

4. 签约合同价：以国家审批的勘测设计费总额（工程勘测设计费）为基数，计算系数为勘察：工程勘察收费专业调整系数0.8，复杂调整系数0.85，附加调整系数0.7；设计：专业调整系数0.8，复杂调整系数0.85，附加调整系数0.85。计算后最终比率按下浮比率26%结算，合同暂定价为1278350.00万元。

5. 支付方式：

5.1 第一次：本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支付设计费和勘察费的20%作为预付款（合同价款为：暂定合同金额，合同结算时，预付款抵作总费用）。

5.2 第二次：勘察人提交勘察、设计方案、设计报告并完成审查取得批复，完成施工图设计等必要工作，在工程开工后，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50%（合同价款为：以财政评审的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合同金额）；

5.3 第三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70%（合同价款为：以财政评审的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合同金额）；

5.4 第四次：工程竣工验收后30日内，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不留尾款（合同价款为：以财政评审的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合同金额）。

6. 项目负责人：欧军利。

7.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程规范和标准。

8. 勘察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勘察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2024年4月12日，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365日

历天（其中：勘察30日历天，初步设计60日历天，招标设计及施工图设计60日历天以及后期服务215日历天）。

11.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陆份，合同双方各执叁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单位：（盖章）广汉市水利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关道刚

2024年 4 月 29日

乙方单位：（盖章）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柳扬

2024年 4 月 29日

投标人近 5 年工程勘察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勘察工作的单位提供）

| 序号 | 工程名称 | 设计服务费金额 (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工作内容 | 备注 |
|----|---|-----------------|------------|----------------------|----|
| 1 | 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 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 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 工程（初步设计） | 134.84 | 2020-12-29 | 初设阶段 勘察工作 | / |
| 2 |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 后续优化工程潮阳供水 配套工程——第四水厂 及原水管道配套工程勘 察设计 | 535.925 | 2022-10-19 | 初设阶段 勘察工作 | / |
| 3 | 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 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 167.05 | 2020 | 初设阶段 勘察工作 | / |
| 4 | 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 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 套管网工程勘察设计 | 110.72 | 2020 | 初设阶段 勘察工作 | / |
| 5 | 长江经济带发展（沱江 流域广汉段）水利基础 设施城乡供水一体化 （高坪、小汉、金轮、 南丰、三星堆遗址区） 管网延伸工程勘察设计 | 1127.835 | 2024-4-29 | 初设~施工 图阶段勘察 工作 | /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初步设计）

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
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
(初步设计)

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KS2020143

发包人：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9日

仅供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揽人”）与 2020 年 月 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委托人经潮阳区人民政府批复同意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建设，按潮阳发改综【2020】57 号和汕潮阳府办复函【2020】166 号先开展初步设计阶段勘察设计招标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发出中标通知书，承揽人以中标下浮率：3%，合同总价为：2794500 元（大写：贰佰柒拾玖万肆仟伍佰元），其中初步阶段勘察费 1348400 元；初步设计费 1446100 元；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文件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 (2) 合同谈判备忘录；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
 - (5) 投标报价书；
 - (6) 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规范；
 - (8) 报价表；
 - (9)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 (10) 工作方案。
3.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4. 承揽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5. 委托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给承揽人。

6. 双方签字盖章：

委托人（盖章）：

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林常超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承揽人（盖章）：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寿路116号广东水利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董文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城支行

帐号：44001453101050276981

电话：(020) 38356839

传真：(020) 38356840

2020年12月29日

仅供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内部使用

合同条款

一. 定义和解释

除上下文另有要求外，在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明确的含义：

1. 合同项目

合同项目是指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

2. 委托人

委托人是指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是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的业主单位。

3. 承揽人

承揽人是指其投标文件已为委托人所接受，承担本合同项目的中标单位。

4. 咨询机构或咨询人

咨询机构或咨询人是指受委托人委托的，协助委托人对承揽人的设计各工作阶段方案、资料、成果等进行咨询，对设计及其服务的工作质量、进度及委托人关注的设计相关问题进行工程咨询的机构或个人。

5. 项目审查

项目行业主管部门（或权威机构或国家认可的咨询单位）对完成的中间成果或最终成果进行的审查。

6.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6.1 项目负责人（设总）是指由承揽人委任并经委托人同意，负责本合同项目设计任务的组织管理者。

6.2 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是指由承揽人委任，负责本合同项目设计任务的技术管理者。

7. 设计合同

设计合同是指本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及构成合同协议书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8. 设计内容

潮阳区供水直抄到户管网升级改造建设工程一区自来水总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

9. 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项目执行的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现行的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

10. 设计

承揽人按项目初步设计阶段技术标准与规范完成本合同项目初步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等，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市场、社会、环境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提供设计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1. 勘察、设计文件

勘察、设计文件是指承揽人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合同项目需要而完成的报告、方案、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勘察、勘测资料、科研及实验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文字和图纸的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它技术性文件等。

12. 设计缺陷

设计缺陷指由勘察或设计等深度或精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等。

13. 日

日指日历天。

14. 时间

本招标文件所指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5. 合同价

合同价指承揽人完成本合同项目全部责任义务，由委托人支付给承揽人的全部费用。

16.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2.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阳供水配套工程——第四水厂及原水管道配套工程勘察设计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阳
供水配套工程——第四水厂及原水管道配
套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合同编号： KS2022112

委托人： 汕头市潮阳区潮邑供水有限公司

承揽人：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汕头市潮阳区潮邑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揽人”）与2022年10月 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委托人经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阳供水配套工程一第四水厂及原水管道配套工程建设，按汕头市潮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潮阳发改综【2022】90号）批准建设先开展勘察设计招标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于2022年10月12日发出中标通知书，承揽人以勘察设计的中标下浮率：35.00%中标。暂定合同价为10078900.00元（大写：壹仟零柒万捌仟玖佰元整），其中勘察费为5359250.00元，设计费（含预算编制费及竣工图编制费）为4719650.00元。最终合同价由财政部门或项目法人委托第三方进行造价咨询依据第三方造价咨询结果为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文件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 (2) 合同谈判备忘录；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
- (5) 投标报价书；
- (6) 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规范；
- (8) 报价表；
- (9)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 (10) 工作方案。

3.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4. 承揽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5. 委托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给承揽人。

6.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7. 双方签字盖章：

委托人（盖章）：汕头市潮阳区
潮邑供水有限公司

地址：汕头市潮阳区棉北
北门外望头岭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承揽人（盖章）：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陈家祠道
48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西城支行

帐号：44001453101050276981

电话：020-38356840

传真：020-38356840

2022年10月19日

8. 设计内容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后续优化工程潮阳供水配套工程——第四水厂及原水管道配套工程勘察设计。

9. 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项目执行的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现行的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

10. 设计

承揽人按技术标准与规范完成本合同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等，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市场、社会、环境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提供设计服务等所作的全部工作。

11. 勘察、设计文件

勘察、设计文件是指承揽人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合同项目需要而完成的报告、方案、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勘察、勘测资料、科研及实验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文字和图纸的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它技术性文件等。

12. 设计缺陷

设计缺陷指由勘察或设计等深度或精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方案比较与分析论证不足，或结论错误等。

13. 日

日指日历天。

14. 时间

本招标文件所指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5. 合同价

合同价指承揽人完成本合同项目全部责任义务，由委托人支付给承揽人的全部费用。

16.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又不能克服的客观强制力量（如：自然灾害、社会动乱等）。

二.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3.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K5202053

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
管网二期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揭阳市惠来县

发 包 人：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

设 计 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发包人：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华湖镇溪洋村“赤后”综合楼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广州市天寿路 116 号

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下称本工程）勘察设计的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如下协议：

1. 词语含义

（合同中用词语应是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发包人：指合同条款中写明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本合同发包人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即本合同甲方。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即本合同乙方。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指设计人履行本合同的全权负责人，亦为设计人授权的全权代表。

项目总工程师：指设计人履行本合同的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本合同工程施工实施监理的当事人。

“承包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本合同工程实施施工的当事人。

“规范”除依上下文另有适用的含义外，一般是指适用于本合同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性规范，也包括由设计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的规范。前述规范不一致时，适用较严格的规范；相关规范由乙方自行收集，甲方不另行提供，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图纸”指由设计人根据合同向发包人提供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和类似的技术资料，以及由监理人或承包人提供的经发包人和设计人批准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图案以及类似的其他技术资料。

“电子文档”指甲乙双方在项目期间往来的各类电子文件，其中图纸为 AutoCAD 格式，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为 Excel 格式，其它函件为 Word 或 PDF 格式。该类文件均不得加密，并

应可编辑。

“不可抗力”指甲乙双方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或双方无法控制的战争、动乱等社会因素，且这类事件的发生使合同一方的履约已变为不可能。

“合同价款”指合同书中写明的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应付给设计人的总金额，即本合同第9条所述的勘察设计费，已包括设计人提供本合同项下全部服务所需收取的全部费用。

“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日历天。

“元”和缩写“RMB”指合同中作为货币单位的人民币元，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所指货币、费用等均为人民币。

“书面形式”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包括传真、电报和邮件。

2.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2) 项目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

(3) 承包方式：

1) 勘察费：全费用固定单价承包；

2) 设计费：固定总价承包，设计人配合甲方进行限额设计，因限额设计增减的工作内容，设计费总价不予调整。设计费及勘察费最终结算价需经甲方上级公司及惠来县财政机构审核确定。

3) 勘察设计技术服务期：本合同勘察设计技术服务期涵盖工程项目的建设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深化、施工图设计、设计代表派驻现场、技术咨询、工程施工、调试运行、竣工验收及施工质量保修期。

3. 工作内容及质量标准

(1) 总体工作内容：根据经甲方和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惠来县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研报告)，对本工程进行勘察、编制初步设计深化文件和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施工图预算，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技术交底，以及工程施工期间必要的勘察设计服务、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提供调试运行方案，编写试运行规程，配合甲方进行项目报审、报批以及有关机构对该项目的评估、咨询、审查、验收及项目的竣工验收等工作。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揭阳分行惠来县支行

账号: 2019 0026 1920 0101 663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224MA55092N6L

传真:

签约日期: 2020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揭阳市惠来县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城支行

帐号: 44001453101050276981

表常驻工地，做好施工现场服务。设计代表应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或者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参与过并熟悉本工程的设计，有工程现场施工的经验，并具有独立处理问题的能力。如甲方并非不合理地认为其不合格，乙方须立即撤换，更换后人员的资格、工作经验等不得低于被更换人员。在甲方提出撤换人员要求后3日内乙方仍未更换的，乙方应按照每人每日1000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设计代表的专业及人数应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2) 设计代表的职责是：

- 1) 向甲方和监理人、施工承包人进行设计交底，协助审定施工组织方案。
- 2) 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的有关勘察设计问题。一般问题现场答复，对较大、重大问题及时向乙方总部反映，并跟踪落实，乙方应及时妥善地给予书面答复，保证工程施工的顺利进行，避免影响工程施工进度、质量和安全。
- 3) 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勘察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并承担相关责任。
- 4) 参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及机电分部工程验收、单位工程验收、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
- 5) 在现场工作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资料保密义务。

(3) 设计代表驻工地时间为工程开工至本工程通过试运行验收。其办公用房由甲方提供，所需面积由乙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办公用品、办公设备、食宿等由乙方自行解决。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将办公用房交还甲方。

(4) 设计代表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支付。

9. 勘察设计费（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含税）暂定为¥7839800元（大写：人民币柒佰捌拾叁万玖仟捌佰元整，最终结算以甲方上级公司及惠来县财政局审核为准），其中：

1) 勘察费暂定价为¥16705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柒万零伍佰元整）。勘察费采用全费用固定单价承包，单价标准详见附件2。

2) 设计费¥6169300元（大写：人民币陆佰壹拾陆万玖仟叁佰元整），其中初步设计深化阶段及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人民币¥411290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壹万贰仟玖佰元整），施工阶段现场服务费人民币¥10282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贰万捌仟贰佰元整，含设计代表派驻工地的所有费用、试运行及后续服务期间的的所有费用），施工图预算

4.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勘察设计

正本

合同编号: KS 2020 052

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揭阳市惠来县

发 包 人: 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发包人：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华湖镇溪洋村“赤后”综合楼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广州市天寿路 116 号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下称本工程）勘察设计的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如下协议：

1. 词语含义

（合同中用词用语应是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发包人：指合同条款中写明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本合同发包人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即本合同甲方。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即本合同乙方。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指设计人履行本合同的全权负责人，亦为设计人授权的全权代表。

项目总工程师：指设计人履行本合同的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本合同工程施工实施监理的当事人。

“承包人”指由发包人委托对本合同工程实施施工的当事人。

“规范”除按上下文另有适用的含义外，一般是指适用于本合同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性规范，也包括由设计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的规范。前述规范不一致时，适用较严格的规范，相关规范由乙方自行收集，甲方不另行提供，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图纸”指由设计人根据合同向发包人提供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和类似的技术资料，以及由监理人或承包人提供的经发包人和设计人批准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图案以及类似的其他技术资料。

“电子文档”指甲乙双方在项目期间往来的各类电子文件，其中图纸为 AutoCAD 格式，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为 Excel 格式，其它函件为 Word 或 PDF 格式。该类文件均不得加密，并

每日 1000 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设计代表的专业及人数应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2) 设计代表的职责是：

1) 向甲方和监理人、施工承包人进行设计交底，协助审定施工组织方案。

2) 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的有关勘察设计问题。一般问题现场答复，对较大、重大问题及时向乙方总部反映，并跟踪落实，乙方应及时妥善地给予书面答复，保证工程施工的顺利进行，避免影响工程施工进度、质量和安全。

3) 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勘察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并承担相关责任。

4) 参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及机电分部工程验收、单位工程验收、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

5) 在现场工作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资料保密义务。

(3) 设计代表驻工地时间为工程开工至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其办公用房由甲方提供，所需面积由乙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办公用品、办公设备、食宿等由乙方自行解决。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将办公用房交还甲方。

(4) 设计代表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支付。

9. 勘察设计费（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含税）暂定为¥50036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零叁仟陆佰元整，最终结算以甲方上级公司及惠来县财政局审核为准），其中：

1) 勘察费暂定价为¥11072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万零柒仟贰佰元整）。勘察费采用全费用固定单价承包，单价标准详见附件 2。

2) 设计费¥38964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玖万陆仟肆佰元整），其中初步设计深化阶段及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人民币¥25976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玖万柒仟陆佰元整），施工阶段现场服务费人民币¥649400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含设计代表派驻工地的所有费用、试运行及后续服务期间的所有费用），施工图预算编制费¥649400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

设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3 条的工作内容及质量标准和第 5 条设计文件及设计成果交付要求所需的全部设计费及施工图预算编审费、制作费、知识产权费、施工阶段设计人员的技术跟踪服务费、现场配合费（如交通费、差旅费、电话费、餐饮费等）、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揭阳分行惠来支行
账号: 2019002609200108967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224MA55092G9P
传真:
签约日期: 2020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揭阳市惠来县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户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西城支行
帐号: 44001453101050276981

应可编辑。

“不可抗力”指甲乙双方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或双方无法控制的战争、动乱等社会因素，且这类事件的发生使合同一方的履约已变为不可能。

“合同价款”指合同中写明的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应付给设计人的总金额，即本合同第9条所述的勘察设计费，已包括设计人提供本合同项下全部服务所需收取的全部费用。

“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日历天。

“元”和缩写“RMB”指合同中作为货币单位的人民币元，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所指货币、费用等均为人民币。

“书面形式”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包括传真、电报和邮件。

2.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2) 项目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

(3) 承包方式：

1) 勘察费：全费用固定单价承包；

2) 设计费：固定总价承包，设计人配合甲方进行限额设计，因限额设计增减的工作内容，设计费总价不予调整。设计费及勘察费最终结算价需经甲方上级公司及惠来县对政机构审核确定。

3) 勘察设计技术服务期：本合同勘察设计技术服务期涵盖工程项目的建设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深化、施工图设计、设计代表派驻现场、技术咨询、工程施工、调试运行、竣工验收及施工质量保修期。

3. 工作内容及质量标准

(1) 总体工作内容：根据经甲方和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惠来县神泉镇、靖海镇、隆江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研报告”)，对本工程进行勘察、编制初步设计深化文件和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施工图预算，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技术交底，以及工程施工期间必要的勘察设计服务、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提供调试运行方案，编写试运行规程，配合甲方进行项目报审、报批以及有关机构对该项目的评估、咨询、审查、验收及项目的竣工验收等工作。

(2) 乙方在各阶段的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广汉市水利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长江经济带发展（沱江流域广汉段）水利基础设施城乡供水一体化（高坪、小汉、金轮、南丰、三星堆遗址区）管网延伸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名称），已接受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师名称，以下简称“勘察设计师”）对该项目勘察设计投标。

发包人和勘察设计师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 (7) 勘察设计方案；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本协议书项目的名称、地点、阶段及工作内容

3.1 工程名称：长江经济带发展（沱江流域广汉段）水利基础设施城乡供水一体化（高坪、小汉、金轮、南丰、三星堆遗址区）管网延伸工程。

3.2 工程建设地点：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

3.3 建设内容：项目根据地理位置，计划分两个片区实施。广汉市高坪镇、小汉镇、金轮镇、南丰镇内新建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新增规模化供水人口约5.61

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长江经济带发展(沱江流域广汉段)水利基础设施
城乡供水一体化(高坪、小汉、金轮、南丰、三
星堆遗址区)管网延伸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广汉市

合同编号：

勘察等级：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设计等级：水利行业甲级

发包人：广汉市水利局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4月29日

万人，估算总投资约5200万元。广汉市三星堆遗址区内新建城市管网延伸工程，新增规模化供水人口约0.89万人，估算总投资800万元。2处管网延伸工程累计新增规模化供水人口约6.50万人，估算总投资约6000万元。

3.4 服务内容：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预算及清单编制和施工全过程现场技术服务等后期配合服务等阶段勘察设计等工作。

4. 签约合同价：以国家审批的勘测设计费总额（工程勘测设计费）为基数，计算系数为勘察：工程勘察收费专业调整系数0.8，复杂调整系数0.85，附加调整系数0.7；设计：专业调整系数0.8，复杂调整系数0.85，附加调整系数0.85。计算后最终比率按下浮比率26%结算，合同暂定价为1278350.00万元。

5. 支付方式：

5.1 第一次：本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支付设计费和勘察费的20%作为预付款（合同价款为：暂定合同金额，合同结算时，预付款抵作总费用）。

5.2 第二次：勘察人提交勘察、设计方案、设计报告并完成审查取得批复，完成施工图设计等必要工作，在工程开工后，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50%（合同价款为：以财政评审的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合同金额）；

5.3 第三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70%（合同价款为：以财政评审的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合同金额）；

5.4 第四次：工程竣工验收后30日内，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不留尾款（合同价款为：以财政评审的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作为计费基数计算的合同金额）。

6. 项目负责人：欧军利。

7.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程规范和标准。

8. 勘察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勘察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2024年4月12日，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365日

历天（其中：勘察30日历天，初步设计60 日历天，招标设计及施工图设计60日历天以及后期服务215日历天）。

11.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陆 份，合同双方各执 叁 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单位：（盖章）广汉市水利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关道刚

2024年 4 月 29日

乙方单位：（盖章）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柳扬

2024年 4 月 29日

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 序号 | 工程名称 |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设计负责人）业绩设计服务费金额（万元） |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设计负责人） | 合同签订时间 | 工作内容 | 备注 |
|----|-------------------|------------------------------|-----------------|------------|------------|----|
| 1 | 从化区第三水厂工艺升级改造改造工程 | 318.12 | 项目负责人 | 2023-10-10 | 初设~施工图勘察设计 | / |
| 2 | | | | | | |
| 3 | | | | | |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姓名 伍新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年4月15日
住址 广州市荔湾区环市西路33号1008房
公民身份号码 432902196804150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0.08-2031.10.08



伍新政 于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粤高取证字第0100101011092 号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134420199134630
File No.:

姓名: 伍新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年04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给水排水
Professional Type Water Supply & Drainage
批准日期: 2005年10月2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5月23日

Issued on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伍新政

证书编号 CS13440083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11672

发证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伍新政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32902*****14 | 性别 | 男 |
|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S13440083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190-CS003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23日
所在企业由“广州市广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诚信信息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陕西 / 甘肃 / 宁夏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 2 8 3 5 9 6 5 0 8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 b011800002 粤备案号: 粤ICP备10036698号 技术支持: 安徽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咨询有限公司



验证码: 20241113205648854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伍新政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32902196804150014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71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812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2。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3日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6451]号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从化区第三水厂工艺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JG2023-4733】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捌万壹仟贰佰元整（¥318.12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伍新政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9月25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9月25日

胡志勇



日期：2023-09-25



广州交易集团



从化区第三水厂工艺升级改造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委 托 人：广州从化自来水有限公司

设 计 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10日

委托人（甲方）：广州从化自来水有限公司

咨询人（乙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从化区第三水厂工艺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 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从化区第三水厂工艺升级改造工程
- 2、项目地点：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第三水厂。
- 3、项目规模：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

对从化区第三水厂工艺工程进行升级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对从化区第三水厂一、二期净水工艺升级改造，新建排泥水收集处理系统。内容包括从化区第三水厂一、二期反应池维修；拆除一期现有虹吸滤池，新建 V 形滤池；拆除二期现有虹吸滤池，新建 V 形滤池；改造厂区排水系统，同时对生产废水进行收集；新建排泥水处理系统，排泥水总量约 1 万 m³/d；新建厂区污水收集池；送水泵房变频改造。其中一、二期设计规模均为 5.0 万 m³/d，综合地下管线总长度不超过 20km。

- 4、项目估算总投资暂定为：7497.10 万元。

二. 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 1、从化区第三水厂工艺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1) 勘察包括以下内容：

工程测量：按水务工程相关规定执行。

岩土工程勘察：按水务工程相关规定执行。

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按水务工程相关规定执行。

(2) 设计包括以下内容：

1) 初步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成果应满足委托人对初设阶段工作要求。

2) 招标设计阶段：

- a、按初步设计报告审查和批复文件以及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

补充勘察、研究和设计，设计应满足委托人开展工程招标工作的需要；

b、负责编写招标文件技术条款、方案及概算。招标文件技术条款、方案的内容和深度满足招标的需要；

c、负责编制施工图预算；

d、配合工程招标工作；

e、完成与招标设计阶段相关的其他工作。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a、依据初步设计报告审查和批复文件，按规定对有关问题进行进一步的补充设计，并逐项解决初步设计阶段和招标设计阶段遗留的技术问题，对工程重要技术问题进行研究，设计内容和深度满足施工要求；

b、按照工程施工进度的要求，提供工程施工所需施工图阶段各类图纸和文件，图纸的质量满足施工要求；

c、按照有关规定处理设计变更问题；

d、负责现场设计配合工作，进行现场设计交底并参加施工中有关的验收工作；

e、配合咨询人做好工程竣工事宜以及联合试运行等工作；

f、配合委托人开展有关科研工作，组织有关技术讨论会；

g、完成与施工图设计阶段相关的其他工作。

三、咨询依据及验收标准

1、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或规定以及咨询的技术要求。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

四、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1) 甲方应协调乙方与现场各方关系，为乙方提供勘察及现场条件资料，并向乙方提供或协助收集资料及文件，对提供资料的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

(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合同中约定费用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合同中约定费用的全部支付。

(3) 非因勘察设计成果质量导致本合同项目不审批或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本合同费用。

甲方：广州从化自来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叶明涛

地址：广州市从化区河滨北路 402 号

邮政编码：510900

电话：020-87920286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从化支行

开户名：广州从化自来水有限公司

银行帐户：3602038709200289923

乙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巫肖玲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陈家祠道 48 号

邮政编码：510170

电话：020-38356808

传真：3835686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西城支行

开户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银行帐户：44001453101050276981

投标人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人员类别 | 职称或资格 | 备注 |
|----|-----|-------|-----------------------------------|----|
| 1 | 伍新政 | 项目负责人 |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谁排水） | / |
| 2 | 陈升魁 | 设计负责人 | 给水排水设计研究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谁排水） | / |
| 3 | 彭毅坚 | 勘察负责人 | 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 |
| 4 | 李诚 | 设计人员 | 水利工程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 / |
| 5 | 文艳 | 设计人员 | 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 | / |
| 6 | 梁春美 | 设计人员 | 水利工程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 / |
| 7 | 林少芬 | 设计人员 | 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 | / |
| 8 | 林颖康 | 设计人员 | 水利工程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 / |
| 9 | 庞治星 | 设计人员 | 水利工程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 / |
| 10 | 许叙源 | 测量人员 |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 / |
| 11 | 蔡锐武 | 测量人员 | 工程测量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 / |
| 12 | 张占勇 | 测量人员 |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高级工程师 | / |
| 13 | 叶辅成 | 测量人员 |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高级工程师 | / |
| 14 | 罗友文 | 测量人员 |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高级工程师 | / |
| 15 | 陈文杰 | 勘察人员 | 水利水电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 / |

| | | | | |
|----|-----|------|---------------|---|
| 16 | 可洪有 | 勘察人员 | 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 / |
| 17 | 张艳平 | 勘察人员 | 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 / |
| 18 | 张诸林 | 勘察人员 | 水利水电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 / |
| 19 | 朱事业 | 勘察人员 | 水利水电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 / |
| | | 合计 | 19人 | / |

注：

(1) 中标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管理班子按甲方要求的组织架构进行设置。

(2) 最低人员配备无法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或甲方认为最低人员配备无法满足项目进度需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增加或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异议或索赔。

(3) 如乙方中标，乙方拟投入人员存在不满足最低人员配备表要求的，法律法规允许更换的，乙方在入场时须按照最低人员配备要求更换相关人员，并接受甲方按投入人员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违约条款对乙方进行违约处理；如法律法规不允许更换的，乙方须增加相应的人员，同时接受甲方按投入人员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法律法规不允许更换情形）违约条款对乙方进行违约处理。

(4) 如本工程总投资发生较大变化，乙方可申请调整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数量，调整数量以甲方核定为准。

(5) 中标后，乙方须在深圳市成立设计项目部，乙方相关人员须按甲方要求驻深圳市设计项目部办公。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撤销该设计项目部。

(6) 表中人员不允许重复计列。

(7) 实际投入人员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甲方按投入人员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违约条款对乙方进行违约处理后，替换人员需经甲方考察认可；如替换人员无法胜任的，需按甲方要求更换至满足要求为止。

1 项目负责人：伍新政





粤高取证字第0100101011092 号

伍新政 于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134420199134630
File No.:

姓名: 伍新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年04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给水排水
Professional Type Water Supply & Drainage
批准日期: 2005年10月2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5月23日
Issued on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伍新政

证书编号 CS13440083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11672

发证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伍新政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32902*****14 | 性别 | 男 |
|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S13440083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190-CS003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23日
所在企业由“广州市广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平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诚信信息平台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陕西 / 甘肃 / 宁夏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 2 8 3 5 9 6 5 0 8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 bh18000002 粤备案号: 粤ICP备10036698号 技术支持: 安徽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咨询有限公司



验证码：20241113205618854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伍新政

性别：男

证件号码：432902196804150014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71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812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2。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11月13日

2 设计负责人:陈升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升魁

证书编号 CS20440137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19435

发证日期 2020年03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行为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陈升魁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41224*****15 | 性别 | 男 |
|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 广东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 广东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S20440137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190-CS004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2 8 3 5 9 8 7 7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 bm11600002 备案编号: 京ICP备1903669号 技术支持: 安徽润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数据应用有限公司



验证码: 202411141546467045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陈升魁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224198509023215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68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903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3 勘察负责人:彭毅坚





粤高取证字第 0800101095703 号



彭毅坚 于二〇〇七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水利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001211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彭毅坚

管理号：
File No. : 09084420199012718

姓名：
Full Name 彭毅坚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0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9年09月20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0年02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彭毅坚

证书编号 AY10440070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0961

发证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 | | | |
|------------|-------------------|------|----------------|
| 彭毅坚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41824*****115 |
| 性别 | 男 | | |
|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 广东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 | | |
|------------------------|------------------|--------------------------|
|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 |
| 注册单位：广东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证书编号：AY104400707 |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190-AV013 |
|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 |
|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 | |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 2 8 3 6 0 7 4 0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粤公网安备：京ICP备1003646号 技术支持：京智信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通咨询有限公司



验证码: 202411141700526148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彭毅坚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824197401210615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92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001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4 设计人员:李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诚

身份证号：61010319890103323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工程给排水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7213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 20241114173148740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李诚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610103198901033235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23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307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5 设计人员:文艳



规划院16



粤高取证字第1300101062427号



文艳 于二〇一二年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验证码: 202411141761159591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文艳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440102197804193701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00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405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6 设计人员:梁春美





梁春美 于2016 年
10月，经 广东省水利工
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利工程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证字第 1700101014363号



发证单位
2017 年 03 月 17 日



验证码: 202411141780850675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梁春美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440104198102252540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75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908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2608 | 180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2608 | 180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2608 | 180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2608 | 180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2608 | 180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2608 | 180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2494 | 1799.52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2494 | 1799.52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2494 | 1799.52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2494 | 1799.52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7 设计人员:林少芬





粤高取证字第 1200101055655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619771203002X
 1200101055655

林少芬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 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林少芬

证书编号 CS18440125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17498

发证日期 2018年09月21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林少芬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40106*****2X | 性别 | 女 |
|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编辑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S18440125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A14400909-CS001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5年06月30日

2022年10月18日
所在企业由“广州市广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验证码：20241114184412659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林少芬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10619771203002X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8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109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5933 | 2074.64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5933 | 2074.64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5933 | 2074.64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5933 | 2074.64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5933 | 2074.64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5933 | 2074.64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11月14日

8 设计人员:林颖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颖康
身份证号：44010319900328331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工程给排水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18955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202411142003823604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林颖康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03199003283315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64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307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3563 | 1885.04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3563 | 1885.04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3563 | 1885.04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3563 | 1885.04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3563 | 1885.04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3563 | 1885.04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3391 | 1871.2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3391 | 1871.2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3391 | 1871.2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3391 | 1871.2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11月14日

9 设计人员: 庞治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庞治星
身份证号：4600311988072508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工程给排水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722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 202411142009959210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庞治星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60031198807250817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3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308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10 测量人员:许叙源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许叙源

身份证号：44512119860119347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6464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许叙源

证书编号：164400538(00)



证书流水号：74133

有效期至：2025-05-12



验证码: 202411142040540601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许叙源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5121198601193478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4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20914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11 测量人员:蔡锐武





粤高取证字第 0600101054420 号

蔡锐武 于二〇〇五年
十一月，经 广东省水利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测量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六年一月四日



验证码: 20241114205133680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蔡锐武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06196611070378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73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001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12 测量人员:张占勇





粤高取证字第 1700101014336号

张占勇 于2016 年
10月，经 广东省水利工
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高级工程
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7 年 03 月 17 日



验证码: 20241114206884145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张占勇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10103197908141333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28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51109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13 测量人员:叶辅成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辅成
身份证号：50023319901119217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721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20241114208827625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叶辅成

性别：男

证件号码：500233199011192173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4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20912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11月14日

14 测量人员:罗友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友文
身份证号：44148119840412489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1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1126703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1年02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 202411142107451760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罗友文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481198404124894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07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708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15 勘察人员:陈文杰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文杰

身份证号：4290061986061948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工程地质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6448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202411142122677001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文杰

性别：男

证件号码：429006198606194817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50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908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11月14日

16 勘察人员:可洪有





粤高职称字第 0800101095704 号

可洪有 于二〇〇七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水利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可洪有

证书编号 AY1044007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0958

发证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可洪有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320106*****59 | 性别 | 男 |
|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 广东福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广东福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0440070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190-AV01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系统,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注册管理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全国统一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284586886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粤ICP备10000002号 粤公网安备11006409号 技术支持: 安徽世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验证码：202411142140681297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可洪有

性别：男

证件号码：32010619730104245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70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001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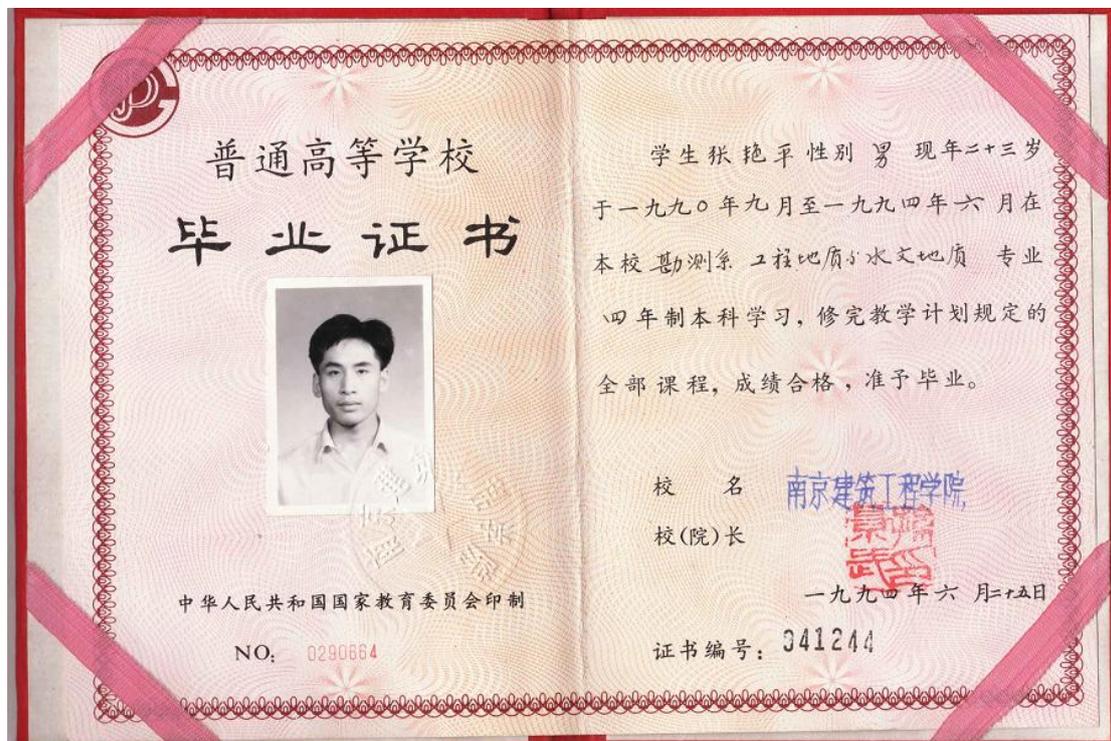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11月14日

17 勘察人员:张艳平





粤高取证字第 0700101085193 号

张艳平 于二〇〇六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水利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三日



验证码: 20241114215652579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张艳平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22428197112053933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70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00101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18 勘察人员:张诸林

| | |
|---|---|
| 姓名 张诸林 |  |
| 性别 男 民族 汉 | |
| 出生 1987年2月28日 | |
| 住址 广州市荔湾区陈家祠道48号 | |
| 公民身份号码 654001198702282119 |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 |
|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3.23-2033.03.23 | |


吉林大学
JILIN UNIVERSITY, CHINA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研究生 张诸林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二月廿八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学 校: **吉林 大 学**

二〇一二年六月廿一日



证书编号: 101831201202002449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诸林

身份证号：6540011987022821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工程地质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
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7125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202411142173862119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张诸林

性别：男

证件号码：65400119870228211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4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20912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11月14日

19 勘察人员:朱事业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职业
资格。



姓 名：朱事业

证件号码：41142519870613135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6月

批准日期：2021年10月24日

管 理 号：202110008440000001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朱事业

证书编号 AY22440197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1868

发证日期 2022年06月16日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朱事业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11425*****56 | 性别 | 男 |
|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 广东福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广东福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22440197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190-AY016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5年06月30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2 6 4 6 0 5 2 5 1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验证码: 202411142190936084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朱事业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11425198706131356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41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00802 |
| 生育保险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1365 | 26421 | 2113.68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5-1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自有 CMA 实验室情况（联合体投标时，由承担工程勘察工作的单位提供）

（由投标人自行提供具有满足工作需要的自有 CMA 实验室场所证明材料。）

无。

企业基本信息一览表

企业基本信息一览表

| | | | | |
|--------|--|------------------|------------------------|-----------------------|
| 企业名称 | 广东省水利电力 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填写) | | 成立时间 | 1995年11月7日 (投标人填写) |
| 企业类型 | (投标人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 | 注册资本 (万元) | 12000 (投标人填写) |
| 主营业务范围 | 水利、电力、建筑、市政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和工程总承包;工程技术咨询和培训,承担本行业国(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项目及其工程项目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劳务人员;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普通机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投标人填写) | | | |
| 人员情况 | 总人数 | (投标人填写) 1046人 | 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相关执业资格技术人员 | (投标人填写) 870人 |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素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考格式)

我司不属于中小企业。

致招标人：_____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 现参加招标工程_____(标段名称)
的投标(标段编号：_____), 我方郑重声明：

一、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我方属于中 小 微企业。

二、按《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在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深建市场〔2024〕3号), 我方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 不存在与大型企业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接受招标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追求我方相应责任。

备注：1. 中小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规定进行确定。2. 若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 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若未提供或未按格式或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 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若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则各方均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大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中小企业单位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_____(需加盖公章)

日期：